



常熟檢察志

常熟市人民檢察院編

常熟檢察志

1950—1998

常熟市人民檢察院編



常熟县人民检察署检察长
吴心荣 (1950.6 - 1952.3)



常熟县人民检察署检察长
周旭东 (1953.1 - 1953.7)



常熟县人民检察署、常熟县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 朱 英 (1953.7-1956.4)



常熟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隋曙光 (1956.4 - 1957.10)



常熟市人民检察署、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文华(1954.8 -1955.8)



常熟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解奋五(1957.10 -1962.2)



常熟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万 斌(1962.2-1966)



常熟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葛林森(1978.11-1984.2)



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顾保成(1984.2 -1990.3)



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徐治清(1990.3 -1995.2)



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俞树申(1995.2-)



1954年12月21日，常熟县人民檢察署改名为常熟县人民檢察院。

中共常熟县委员会文件

常发于(1978)字第66号



关于建立常熟县人民检察院 及葛林森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公社、场、镇、县属各工厂企事业单位党委(总支、支部),县委机关各部、委、办、局,

根据宪法的规定和中共江苏省委苏委发(1978)66号文件通知精神,建立常熟县人民检察院,并经县委常委研究,报苏州地委批准,葛林森同志任代理检察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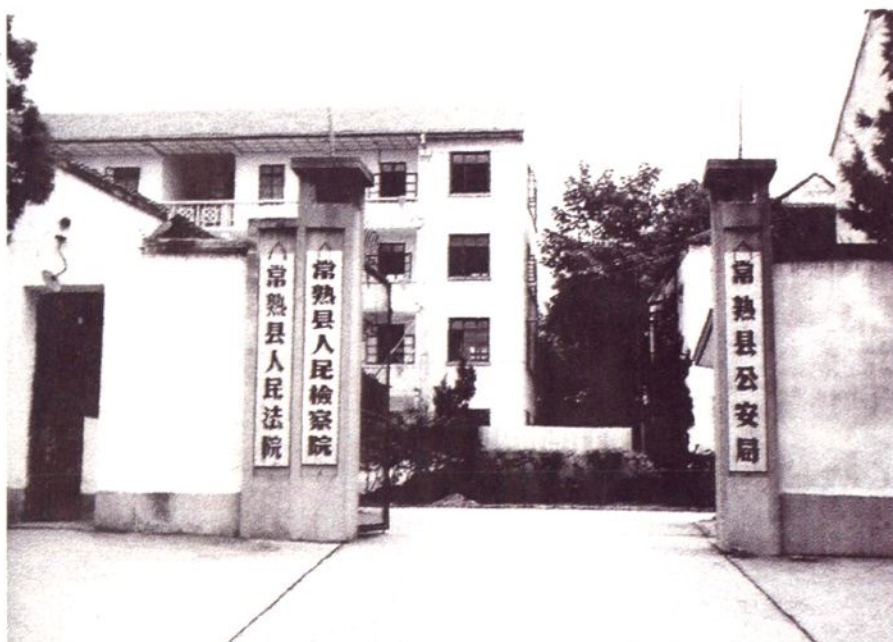
中共常熟县委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六日

抄报:中共苏州地委组织部,苏州地区人民检察院。

抄送:县人武部党委,县片点工作组,存。

1978年11月6日中共常熟县委就重建常熟县
人民检察院及葛林森同志任职发出通知。



常熟县人民检察院原办公大楼(虞山镇东门大街346号)



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新落成的办公大楼金沙江路10号(1993年10月)



1991年4月2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复之
与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合影。



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思卿在视察期间
与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顾保成等领导合影。



1994年11月1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咨询委员会副主任冯锦汶在常熟市人民检察院考察工作时与检察长徐治清等领导合影。



1995年12月5日，常熟市人民检察院举行反贪污贿赂局挂牌仪式。



1996年11月8日，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品华
来常熟市人民检察院视察。



1996年1月16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张穹检查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时
与中共常熟市委、常熟市检察院和江苏省、苏州市检察院等领导合影。
左起：朱建声 谈世诚 倪家梁 戈炳根 万昌立 张穹 张品华 储小平 俞树申 张仟

聘请特约检察员会议



1998年5月17日，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召开聘请特约检察员会议。



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党组成员会议。

左起：党组副书记倪家梁、党组书记俞树中、党组成员张仟、朱建声



市委副书记戈炳根、市政府副市长俞惠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言穆胜、市政协副主席石昌宝、检察长俞树中、副检察长倪家梁、张仟、朱建声在纪念检察机关重建二十周年大会上。(摄于1998年10月23日)

《常熟检察志》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 俞树申
副主任委员 倪家梁 葛林森 顾保成 徐冶清
委 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世明 王晓峰 朱建声 吴建新
陈 中 张 仟 张 平 罗永元
陈杏玉 季炳生 俞树申 夏建益
倪家梁 董洪生 钱根源

《常熟检察志》编辑人员

主 编 倪家梁
副 主 编 陈 中
编 辑 (按姓氏笔划排列)
言群明 陈 中 陈理荫 胡丽娟
谈世诚

《常熟检察志》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 俞树申
副主任委员 倪家梁 葛林森 顾保成 徐冶清
委 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世明 王晓峰 朱建声 吴建新
陈 中 张 仟 张 平 罗永元
陈杏玉 季炳生 俞树申 夏建益
倪家梁 董洪生 钱根源

《常熟检察志》编辑人员

主 编 倪家梁
副 主 编 陈 中
编 辑 (按姓氏笔划排列)
言群明 陈 中 陈理荫 胡丽娟
谈世诚

序

在这世纪之交、千年之禧的历史时刻,《常熟检察志》经过全体编纂人员的辛勤努力,终于与大家见面了。本志书又问世于我市检察机关“五好”、“双争”活动的热潮中,不能不说是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结出的一个硕果,值得祝贺。

《常熟检察志》是常熟市人民检察院组织编纂的第一部反映我市检察工作情况的地方资料文献,全志书分10个部分及序、后记、图片共13个栏目,约34万余字。内容包括检察业务的各个方面,记述了常熟市检察机关的历史沿革和发展,特别是展示了我市检察机关重建以来所取得的工作成果,反映了全体干警为检察事业无私奉献、忘我工作的精神风貌。

斗转星移,天翻地覆。伴随共和国50华诞,人民检察事业也走过了50年的战斗历程,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常熟检察机关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认真履行各项法律监督职能,在打击各种犯罪,保护人民民主专政,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法制尊严,保障宪法和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的斗争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特别是在重建后的20年间,我市检察机关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认真贯彻邓小平同志的法制思想和第三代领导集体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深入查办贪污贿赂、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加强诉讼监督,为维护我市社会政治稳定,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保障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正常运行和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如今,检察机关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日渐增强,检察队伍的政治业务素质日益提高,检察职能不断拓新拓宽,一个适应法律监督工作跨世纪发展的检察新局面正在迅速形成。

编纂《常熟检察志》的根本目的,在于提供较为准确、完整、系统的我市检察资料,为宣传和了解常熟检察工作提供帮助,并为存史资政提供了真实可信的资料与科学决策的依据。为了保证和提高《常熟检察志》的整体质量,全体编纂人员从组稿、编辑到审校和付印做了许多认真细致的工作,孜孜以求,辛勤笔耕。同时,本志书的顺利付印得到了多年为检察事业敬业奋斗努力工作的老同志和有关部门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我谨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决心在中共常熟市委和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围绕依法治国的方略,认真履行各项检察职能,积极推进检察改革,进一步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团结一心,努力拼搏,以实际行动翻开常熟检察事业灿烂、辉煌的崭新一页。

常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俞树申

1999年10月

目 录

第 一 部 分 检 察 工 作 概 况

| | |
|-------------------------|-------|
| 序 | |
| 检察机关 | (1) |
| 县、市人民检察院历任检察长更迭表 | (1) |
| 县、市人民检察院历任副检察长更迭表 | (1) |
| 刑事检察 | (2) |
| 经济检察 | (3) |
| 法纪检察 | (3) |
| 监所检察 | (3) |
| 控告申诉检察 | (4) |

第 二 部 分 工 作 报 告

| | |
|--------------------------|--------|
| 1985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5) |
| 1986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7) |
| 1987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11) |
| 1988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15) |
| 1989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19) |
| 1990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24) |
| 1991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29) |
| 1992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35) |
| 1993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40) |
| 1994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46) |
| 1995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52) |
| 1996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59) |
| 1997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65) |
| 1998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71) |
| 1999 年常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79) |